

证券代码：301248

证券简称：杰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5-067

##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和子公司签署算力业务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合同的生效条件：合同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相关合同均为智算服务相关的合同，合同中约定的总金额及各方后续签订的合同，不构成业绩承诺或业绩预测，对公司未来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收入为准。

3、风险提示：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法律法规变动、各方履约能力变动、技术设备升级、市场环境变动等方面的不确定性或风险，以及突发意外事件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带来的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近日，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创智能”、“公司”）与 X 公司签署了《算力服务合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常青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常青云公司”）与 Y 公司签署了《云算力服务项目采购合同》。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合同签署概况

##### （一）杰创智能与 X 公司签署合同概况

近日，杰创智能与 X 公司经友好协商，签署了《算力服务合同》，杰创智能按照合同约定，以自有品牌算力设备为基础向 X 公司提供算力服务，以满足 X 公司在数据处理、科学计算、深度学习等领域的需求，相关服务分批交付，并按批次进行单独的开通、验收和结算。合同总金额为 33,177.60 万元（含税），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为 60 个月。

## （二）广州常青云公司与 Y 公司签署合同概况

广州常青云公司基于双方签订的《云算力服务项目采购合同》，以自有品牌算力设备为基础，向 Y 公司提供通用算力服务、智算算力服务、存储资源服务及云平台基座资源服务。合同总金额为 2,694.72 万元（含税），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为 36 个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X 公司、Y 公司的企业类型均为有限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X 公司、Y 公司均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具备良好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X 公司、Y 公司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X 公司、Y 公司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公司与 X 公司签署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X 公司

乙方：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服务内容及付款安排：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算力服务，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33,177.60 万元，服务期限为 60 个月。相关服务按批次进行独立开通、验收和结算，各批次的服务费均按月支付，每个自然月为一个计费周期，如甲方当月实际使用服务不足整月的，按当月实际使用天数计算。

2、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在此情形下，违约方应在收到守约方关于违约行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立即停止违约行为，继续履行合同并赔偿守约方相关损失。

3、争议的解决：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

何一方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它部分。

## **(二) 公司的子公司与 Y 公司签署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Y 公司

乙方：广州常青云科技有限公司

1、服务内容及付款安排：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通用算力服务、智算算力服务、存储资源服务及云平台基座资源服务。合同总金额为 2,694.72 万元（含税），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为 36 个月。服务费按季度结算。

2、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均应依法向被违约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对不足部分进行赔偿。

3、争议的解决：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且协商解决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正在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本合同项下的其余权利，并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蓬勃发展，多模态大模型、AI 智能体日趋成熟，国内智能算力市场需求呈高速增长态势，公司将“AI+云计算”作为重点战略布局方向，推出一系列自主研发、自有品牌的云计算产品和一体机产品，面向政企、互联网、运营商等客户提供私有云/混合云解决方案以及智算云服务。本次新签署的智算服务合同，是继此前投入“智算云服务建设及运营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为 7.89 亿元）之后，公司在智算云服务方向实现新的规模突破，并且上述合同均采用自有品牌常青云的算力设备提供服务，标志着公司相关产品的技术力、产品力、品牌力在行业获得认可，也有助于公司在智算服务业务各项能力上的锻炼和提升。本次签署的合同正常履行将在未来为公司带来较为持续稳定的营业收入与现金流，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 **五、风险提示**

1、本合同中约定的总金额及各方后续签订的合同，不构成业绩承诺或业绩预测，对公司未来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法律法规变动、各方履约能力变动、技术设备升

级、市场环境变动等方面的不确定性或风险，以及突发意外事件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带来的风险，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不违反保密规定的前提下及时披露合同的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 X 公司签署的《智算租赁合同》；
  - 2、广州常青云科技有限公司与 Y 公司签署的《云算力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 特此公告。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8 日